

项目库公告公示

现将海城市乡村振兴局 2023 年项目库予以公示,公示期为 10 天(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7 月 9 日)。如对结果有异议,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。公示期满,如无异议,公示内容即按程序履行。

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:海城市乡村振兴局(海城市环城西路 21 号)

联系电话:0412-3221006

电子邮箱:lnhcfpb@163.com

海城市乡村振兴局

2023 年 6 月 30 日

海城市 2023 年项目库

一、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2023年1+2防贫扶贫综合保险	项目负责人	金允和
项目类型	巩固三保障成果	项目技术依托单位	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城支公司
项目实施单位	海城市农业农村局		
项目建设地点	海城市		
项目建设周期	2023年6月-2023年9月		

二、项目收益对象及数量

2023年享受政策的脱贫户205户434人、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2户5人，总计207户，439人。

三、参与方式

全市所有享受政策的脱贫户、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207户439人投保1+2防贫扶贫综合保险。

四、项目概况

该项目使用2023年鞍山市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9.16万元和2022年防贫类保险结余资金4.01万元合计13.17万元，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城支公司投保1+2防贫扶贫综合保险，涉及207户439人，每人按照300元上年标准投保（ $439 \times 300 = 13.17$ 万元）。用于帮扶我市享受政策的脱贫户、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最低收入保障、教育救助、护理救助。

